到底在不在化粪池?

原创 王子君的碎碎念 王子君的碎碎念 20:18

杭州一位女士失踪了, 这是近期热点。

然后今天一大早,约摸八九点的时候,一众媒体站出来说:人找到了,在化粪池里。 还不是野鸡自媒体,是一水的带媒体隆重发布:央视新闻、凤凰网、澎湃、微博号头条新闻...

于是大家热议一波: 哇是不是被害人老公下的手啊, 哇这个画面好怕怕啊。

对,很多带媒体还配了图,黄不拉几的化粪池,像素模糊得像是用座机拍的。

然后, 群众正热议着, 带媒体们又突然严肃地说:

不好意思刚才那条是谣言警方已经辟谣了大家不要信哈哈哈。

???

却不是来特地消遣洒家的?

不是搞媒体的朋友可能不容易理解这种震惊感:

带媒体们在这类社会关注度极高的案件上,有着严格的信息发布准则。一般来说,必须要看到警方的正式通告,而且要和当地公安机构的宣传部门有电话确认。

早些年,是要发传真确认的。

在得到正式的确认回复后(往往是书面形式),带媒体们才能发布案件最新进展,并且新闻内容要和警方通告严密对照,不能在 讯息类新闻内容里做猜想发挥。

不管你是二流报纸还是世界一流媒体,都得按照这个标准来办。这也是为什么很多带媒体经常抱怨搞不过自媒体:信息可靠性的要求高,在确认核实环节要花大量精力,不能随便放风。

所以, 今天这出, 是什么鬼?

各个带媒体在原来的不实新闻上转发补充一句:警方辟谣了,刚才那条不做数。

就完事了?

既然被定性为谣言,那这个谣言的源头要不要挖出来?才几个小时而已,十几家带媒体互相问一问就知道是谁跑偏了第一步。

这不是吹毛求疵,这在正常的新闻机构运营里就是事故,而且是应该公开向读者道歉的事故。

再说带媒体们都有上级主管单位,都有对应监管机构,难道这些"主管"们不问一句吗?

真就一个电话的事。

照传统的新闻采访规矩,对于这种社会关注度极高的案件,大点的新闻机构都会有调查记者派往现场,并与主管部门保持高频次 的信息更新和确认。

而且地方主管部门也是有接口单位的,宣传科的同志会打电话、会拉群、会组织新闻会、会派发纸质通告稿,不是三无状态没人 管。

所以今早这一通骚的,让我们一票对传统新闻报道还有记忆的人集体骚断腰。

有时候, 我真的挺怀念南方系媒体。

我知道这个词已经臭了。即使在知乎上,你说点南方系媒体的好话,评论区里也会立马收获一片骂声。

我也知道南方系媒体的劣迹: 各种阴阳怪气、双标、歪屁股。

南方系应当批判,但是不能因为批判就把这个生态位给整没了。在社会热点出现时,你需要有人一把抓过记者证冲向现场。这件事上可以换人,但不能没有人。

保定的案件热度那么高,深度调查稿到今天都没见几篇。我甚至都怀疑到底有没有新闻机构去做现场调查,还是大家都坐等警方的通告?

"一切以通告为准",这句话本身就有些不妥;更何况现在明显连通告都不顾了呢?

欢迎扫码关注此公众号~